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假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260號3樓中影八德大樓召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本次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
- 二、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本公司變動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2.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案。2.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四)臨時動議。
- 三、(1)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可分配盈餘0元。
(2)本公司111年度擬以法定盈餘公積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2,208,637,544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元。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 四、本次股東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五、隨函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具出席通知書，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於開會五日前寄達台北市中山區八德路二段308號12樓本公司股務組收，經本公司於出席簽到卡加蓋登記章後，寄交受託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六、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2年4月18日起至112年6月1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5月1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股務組。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相關事項如下：
1.行使期間：自民國112年5月17日至112年6月13日止
2.電子投票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十、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此聯簽章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並請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請於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組。